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旨在邀請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



Midea Group Co., Ltd.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00)

關於子公司安得智聯向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遞交更新上市申請的公告

茲提述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4月29日及2025年8月27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擬分拆上市。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遞交上市申請

本公司獲悉，安得智聯於2026年6月12日已通過其聯席保薦人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提交更新上市申請，以申請安得智聯H股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安得智聯更新上市文件申請版本的編纂版本(「申請版本」)可於聯交所網站查閱及下載。網址：<https://www1.hkexnews.hk/app/appindex.html?lang=zh>。

申請版本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安得智聯的若干業務及財務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且可予作出實質性變更。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安得智聯H股的初始發行規模為不超過緊接發行後(超額配股權行使前)安得智聯經擴大總股本的20%，且承銷商須獲授不超過上述安得智聯H股初始發行規模15%的超額配股權。於擬分拆上市完成後，安得智聯將仍然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擬分拆上市尚須取得(其中包括)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有關監管機構的備案或批准,並考慮市場情況及其他因素,且無法保證上述備案或批准的實現。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應採取之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本公司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根據擬分拆上市的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擬分拆上市之詳情(包括保證配額之詳情)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方洪波先生

香港,2026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方洪波先生、王建國先生、顧炎民博士、管金偉先生及張添博士;(ii)非執行董事趙軍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定波博士、肖耿博士、劉俏博士及張姪博士。